证券代码:603255　证券简称:鼎际得　公告编号:2026-023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辽宁鼎际得石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化科技")	30,000万元	418,000万元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591,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75.9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因经营发展需要,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石化科技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大连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石化科技向民生银行大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30,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不超过12个月。石化科技为本次授信事项向民生银行大连分行提供应收账款最高额质押担保和动产浮动抵押担保。公司为石化科技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2、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再明及其配偶王旖旎、辽宁峻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辽宁鼎际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主合同项下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东北中小企业融资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以下简称"东北再担保公司")为上述主合同项下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债务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应东北再担保公司要求,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再明及其配偶王旖旎、辽宁鼎际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辽宁峻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就本次东北再担保公司的担保分别提供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的最高额反担保保证。

3、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再明及其配偶王旖旎同时为上述主合同项下的贷款提供担保和反担保事项不涉及向公司及石化科技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石化科技提供反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石化科技无偿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8条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的相关规定。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预计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591,000万元,其中,预计为石化科技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529,220万元,为大连西中岛鼎新仓储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51,780万元,为大连鼎际得化学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上述担保预计额度有效期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本次担保事项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批准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辽宁鼎际得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石化科技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石化科技52.67%股权。其他股东辽宁鼎际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石化科技28%股权;大连睿豪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石化科技10%股权;辽宁峻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石化科技9.33%股权。其中,辽宁鼎际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张再明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辽宁峻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辛伟荣之子辛佳峻。
法定代表人	林庆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881MAC38NACXR
成立时间	2022年11月9日
注册地	辽宁省大连长兴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顾山街9号
注册资本	15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经营;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319,881,326.77	5,061,020,399.18
	负债总额	4,146,238,585.75	3,887,934,090.40
	资产净额	1,173,642,741.02	1,173,086,308.78
	营业收入	88,498,203.15	14,689,418.51
	净利润	462,448.88	415,499.19

石化科技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反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反担保对象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反担保对象名称	东北中小企业融资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关长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203MACRF8402K
成立时间	2023年7月20日
注册地	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长江路539号18层13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融资担保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非融资担保服务,融资咨询服务,财务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630,535,874.26	12,283,111,845.66
	负债总额	6,237,408,613.18	7,806,931,192.07
	资产净额	4,393,127,261.08	4,476,180,653.59
	营业收入	60,203,698.30	584,116,512.26
	净利润	-83,053,392.51	103,931,936.00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

1、保证人(甲方):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2、担保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30,000万元

4、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5、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

(二)《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

1、反担保对象(甲方):东北中小企业融资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2、反担保人(乙方):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3、债务人:辽宁鼎际得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4、反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反担保金额:20,000万元

6、保证期间:本合同保证期间为甲方为债务人履行保证责任之日起三年。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为分期到期,保证期间从甲方为债务人履行保证责任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债务展期的,乙方在此不可撤销地表示认可和同意该展期,保证期间从展期后甲方为债务人履行保证责任之日起三年。

7、反担保范围:乙方的保证范围为甲方在主合同项下为债务人提供担保的全部金额(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等)、债务人应向甲方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担保费、违约金、代偿利息、赔偿金等)、甲方因债权人起诉、履行保证责任以及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产生的费用、保险费、登记费、保管费、鉴定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提存费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三)《应收账款最高额质押合同》

1、出质人(甲方):辽宁鼎际得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质权人(乙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2、质押担保方式:最高额质押担保

3、质押担保金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45,000万元,其中最高债权本金额30,000万元

4、质押财产:石化科技与浙江祥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及未来全部应收账款。

5、质押担保范围:被担保之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手续费(如有)、复利及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质押财产的保管费用、处分质押财产的费用、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拍卖费、送达费、公告费、提存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合理费用)的最高限额。

(四)《动产浮动抵押合同》

1、抵押人(甲方):辽宁鼎际得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抵押权人(乙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2、抵押担保方式:最高额抵押担保

3、抵押金额:抵押财产的价值为25,363.448726万元

4、抵押财产:石化科技的原材料、半成品、产品、包装物、辅料、化学试剂、自制半成品等。

5、抵押担保范围:被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财产的保管费用(如涉及)、处分抵押财产的费用、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仲裁费、公证费、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送达费、公告费、提存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合理费用。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为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是依照董事会和股东会授权开展的合理经营行为,符合公司整体业务发展的需要。石化科技整体经营状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其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石化科技股东大连睿豪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照出资比例提供担保,主要原因为石化科技为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由公司主要负责运营管理,公司对石化科技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再明及其配偶王旖旎、石化科技股东辽宁峻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辽宁鼎际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已同时为上述事项提供担保、反担保,担保风险可控。

六、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股东会审议通过。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担保事项均在股东会授权批准范围内,因此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591,000万元人民币,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占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375.94%。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4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2025年10月30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截至2026年3月,公司已收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2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

近日,根据公司资金计划安排和银行间市场情况,公司发行了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5亿元,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8月12日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发行要素			
名称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26韵达股份SCP001
代码	012682005.IB	期限	270日
起息日	2026年08月12日	兑付日	2027年05月09日
计划发行总额	5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5亿元
发行利率	1.50%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主承销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有关公司此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相关文件详见上海清算所(www.shclearing.com.cn)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01　证券简称:广东鸿图　公告编号:2026-44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6日通过电子邮件等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采用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相关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1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0
债券代码:113706　债券简称:金帝转债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6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金帝转债评级结果:AA,主体信用等级:AA,评级展望:稳定
- 本次金帝转债评级结果:AA,主体信用等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对公司2026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金帝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金帝转债"前次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评级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

中诚信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等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26年8月12日出具了《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金帝转债"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无变化。

本次跟踪评级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特此公告。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4日

关于新增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已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订了基金销售代理协议,现决定自本公告之日起,新增建设银行为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代码:005051;C类份额代码:005052)的代销机构。

投资人可通过建设银行开展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建设银行的规定为准。

有关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代码:005051;C类份额代码:005052)销售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3

公司网址:www.ccb.com

2、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4888

公司网址:am.jpmorgan.com/cn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全新好　公告编号:2026-027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波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王波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其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王波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王波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后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王波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王波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13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　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宇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网下申购。宇树科技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公募基金托管人、旗下部分公募基金托管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宇树科技本次发行价格为150.80元/股,在剔除无效报价以及拟申购总量中最高报价后,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现将本公司涉及上述关联关系的公募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1	嘉实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38	277,170.40
2	嘉实国证通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71	236,906.80
3	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4,178	630,042.40
4	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78	630,042.40
5	嘉实上证科创板新一代信息技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4	50,367.20
6	嘉实中证电池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04	226,803.20
7	嘉实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67	40,263.60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4日

关于湘财天天盈货币市场基金开展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湘财天天盈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8月14日(含)起至2026年8月20日(含),对湘财天天盈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开展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适用产品范围

湘财天天盈货币市场基金

二、费率优惠内容

2026年8月7日,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关于湘财天天盈货币市场基金开展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的公告》,自2026年8月7日(含)起至2026年8月13日(含),本基金销售服务费率调整为0.05%/年。

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8月14日(含)起至2026年8月20日(含),本基金销售服务费率调整为0.05%/年,如有调整,另行通知。

三、重要提示

1、上述优惠活动若发生变化,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解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公司网址:www.xc-fund.com

客服电话:400-9200-759

五、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

投资者投资于基金管理人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基金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334I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7

关于收购苏州安瑞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暨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龙旗科技"或"收购方")以合计人民币112,000.00万元收购苏州安瑞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瑞可"、"标的公司"或"目标公司")8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安瑞可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交易的影响详见正文"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风险详见正文"七、风险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概况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任立国、丁志永、陈波、王忠慧、苏州瑞永盈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瑞永盈")、算网投资(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算网投资")6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安瑞可8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并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交易完成后,安瑞可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交易事项	√购买 □置换 □其他,具体为:
交易标的类型	√股权资产 □非股权资产
交易标的名称	苏州安瑞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是 √否
是否属于产业整合	√是 □否
交易价格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12,000.00 □尚未确定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支付安排	□全额一次付清,约定付款时点: √分期付款,约定分期条款:详见正文"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是 □否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苏州安瑞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暨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合计112,000.00万元收购安瑞可80%的股权。本次交易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交易类方简要情况

序号	交易类方名称	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或份额	对应交易金额(万元)
1	任立国	安瑞可的41.0995%股权比例	71,438.3423
2	丁志永	安瑞可的1.0168%股权比例	1,767.3885
3	陈波	安瑞可的15.9298%股权比例	15,292.8144
4	王忠慧	安瑞可的12.5443%股权比例	12,042.6906
5	苏州瑞永盈	安瑞可的5.8822%股权比例	8,072.6942
6	算网投资	安瑞可的35.274%股权比例	3,386.0700
	合计	-	112,000.0000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一

姓名	任立国
主要就职单位	无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2、交易对方二

姓名	丁志永
主要就职单位	苏州安瑞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3、交易对方三

姓名	陈波
主要就职单位	上海领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4、交易对方四

姓名	王忠慧
主要就职单位	退休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5、交易对方五

法人/组织名称	苏州瑞永盈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5MA21CHJ63H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0/04/27
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址	苏州高新区石阳路17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丁志永
出资额	111.1111万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股权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州瑞永盈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丁志永	54.8111	49.3300	普通合伙人
2	李华	25.0000	22.5000	有限合伙人
3	顾遵正	18.3000	16.4700	有限合伙人
4	徐志炜	13.0000	11.70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11.1111	100.0000	-

6、交易对方六

法人/组织名称	算网投资(海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MADEDPNGX1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4/04/01
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城西镇椰海大道321号海口现代美居项目B区总部办公楼3层314号房
法定代表人	唐德兵
注册资本	3,375万元
主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海南)向社会公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算网投资的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算力互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	货币	35.5556
2	北京科道云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	货币	35.5556
3	天津见道信息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800.00	货币	23.7037
4	天津科源融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75.00	货币	5.1852
	合计	3,375.00	-	100.00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其它关系,本次交易对方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安瑞可是一家数据中心基础设施产品及解决方案供应商,专注于数据中心基础设施与关键装备的研发、制造及系统集成,核心产品包括服务器机柜、PDU、母线、低压配电装备等,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近年来,安瑞可长期深耕数据中心基础设施领域,凭借其在数据中心基础设施领域积累的方案设计经验、客户服务能力及销售渠道资源,已参与多家数据中心项目建设,并与部分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拥有服务大客户的能力。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标的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亦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交易标的具体信息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名称	苏州安瑞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5586825032 □不适用
是否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是 √否
本次交易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是 □否
交易方式	√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 □向标的公司增资 □其他:____
成立日期	2011/12/13
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址	苏州市高新区石阳路17号四楼
法定代表人	丁志永
注册资本	1,333.3511万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网络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体育消费用智能设备制造;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设备出租;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2)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任立国	548.0000	41.0995%
2	陈波	212.4000	15.9298%
3	王忠慧	167.2600	12.5443%
4	丁志永	137.0000	10.2749%
5	苏州瑞永盈	111.1111	8.3332%
6	李华	110.5480	8.2910%
7	算网投资	47.0320	3.5274%
	合计	1,333.3511	100.0000%

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龙旗科技	1,066.6809	80.0000%
2	丁志永	123.4424	9.2581%
3	李华	110.5480	8.2910%
4	苏州瑞永盈	32.6798	2.4509%
	合计	1,333.3511	100.0000%

(3)其他说明

①任立国、丁志永、陈波、王忠慧、李华、苏州瑞永盈、算网投资均已同意就本次交易放弃优先受让权。

②经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安瑞可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安瑞可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标的资产名称	苏州安瑞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类型	股权资产	
本次交易股权比例(%)	80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审计机构名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审计机构	√是 □否	
项目	2026年1-3月/2026年3月31日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42,517,176.31	361,911,106.21
负债总额	55,076,780.97	75,437,665.40
净资产	287,440,395.34	286,473,440.81
营业收入	37,708,675.88	621,873,314.60
净利润	586,509.74	94,601,462.06
归母净利润	687,327.31	94,042,159.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02,902.06	205,435,547.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母净利润	2,465,908.08	204,842,388.25

安瑞可最近12个月内不存在进行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或改制的情形。

(三)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以2026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现金收购股权所涉及的苏州安瑞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中联沪评字[2026]第102号)(以下简称"《评估报告》")。

本次评估采用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的评估结论,确定安瑞可全部股东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50,900.00万元。

经各方协商一致,本次收购的交易价格以安瑞可全部股东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人民币150,000.00万元为基础,评估基准日后安瑞可分红10,000万元(该等分红由安瑞可原股东享有),本次交易中,安瑞可整体估值调整为140,000.00万元。

2、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标的资产名称	苏州安瑞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
定价方法	□协商定价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其他:
交易价格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12,000.00 □尚未确定
评估/估值基准日	2026/3/31
采用评估/估值结果	□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 √市场法 □其他,具体为:
最终评估/估值结论	评估/估值价值:150,900.00(万元) 评估/估值增值率:424.98%
评估/估值机构名称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安瑞可所有者权益账面值23,820.20万元,评估值27,321.52万元,评估增值3,501.32万元,增值率14.70%。

(2)市场法评估结果

安瑞可合并口径所有者权益账面值28,744.04万元,评估值150,900.00万元,评估值较账面值增值122,155.96万元,增值率424.98%。

(3)评估结论

资产基础法仅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难以反映出被评估单位账面不包含的企业管理、人才团队和客户关系等无形资源的核心竞争力。相对于资产基础法而言,市场法虽然难以弥平市场及行业的波动性影响且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具体细分领域和资产结构存在一定差异,但市场法可以反映一定时期资本市场投资者对该企业所处行业的投资偏好,相对而言市场法评估参数来源更为客观,且易于被市场投资者所接受,因此本次评估以市场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通过上述分析,由此得到苏州安瑞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150,900.00万元。